

证券代码：000710

证券简称：贝瑞基因

公告编号：2024-009

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1、会议时间：

(1)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2月21日（星期三）下午14:30

(2) 网络投票时间：

其中，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2月21日9:15—9:25、9:30—11:30、13:00—15:00；

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4年2月21日9:15—15:00。

2、会议地点：北京市昌平区生命园路4号院5号楼公司6层会议室

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

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。本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（<http://wltp.cninfo.com.cn>）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，股东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。本公司股东大会选择现场投票、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，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，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。

4、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提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5、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高扬先生

6、本次股东大会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、深圳

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。

7、股东出席会议情况

本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1人，代表股份35,522,872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0.0483%。

本次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15人，代表股份23,770,121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.7238%。

本次出席会议的股东合计16人，代表股份59,292,993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6.7721%，其中，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14人，代表股份3,564,460股，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.0083%。

公司部分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。

二、提案审议表决情况

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及网络投票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提案，具体表决结果如下：

提案1.00 《关于全资子公司出售资产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8,846,39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2468%；反对446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753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3,117,86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.4708%；反对446,6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.5292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提案2.00 《关于对外担保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58,844,993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.2444%；反对448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7556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

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3,116,46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.4315%；反对448,000股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.5685%；弃权0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），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.0000%。

该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，已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表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/3以上通过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市金杜律师事务所

律师名称：王东、刘洋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《股东大会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
- 2、法律意见书

特此公告。

成都市贝瑞和康基因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2月21日